

010201604

支流

出版 香港浸會大學語文中心／編輯 唐晉

Design by Wong Ka-chun

2016.04

ISSN 2008-0004

Volume 10 No. 4

Price HK\$20.00

內容

編輯

唐晉

設計

黃曉

版面

黃曉

校對

黃曉

印製

黃曉

總監

黃曉

編輯

黃曉

美術

黃曉

攝影

黃曉

文字

黃曉

編輯

</div

孩子

家

陳磊基

我只是一個熱衷於睡覺的平民。
文學系一年級 (2015 – 2019)

那間屋子不知道空了多久，幾天前有個男人住了進來。隔壁的王婆婆半夜起來，發現窗外有燈，竟是從那扇還掛著蜘蛛網的窗戶透出來的。嚇得她趕緊把窗簾拉上，第二天清晨全村都知道了這件事，還有幾個剛從市場回來的阿姨在王婆家中嘆口氣，叫王婆婆多加提防。

說來也奇怪，這種村落多被媒體稱為「城中村」，而且有不少已經被推倒，由高樓取代。只有上了年紀的，或是剛好住的人在附近工作的和甘於在自家樓下賣錢油條的人，才會一直留在這裡，其他人像是搶著往外走。好多人走出去，一年才回來一兩次，不到兩天又匆匆離開。有些人走遠了，就沒有回來過，那間空屋子的一家人就是如此。王婆婆只記得是姓李的一家三口，有個剛上中學不久的過繼孩子，聽聞是父親在很遠的地方找到了工作，便將家人接了過去。自此那房子的燈再沒亮過，到昨晚為止。王婆婆坐在門前，整理還在晾曬的陳皮，順帶偷窺一下新鄰居。那個年輕男人穿著白恤衫，貼身剪裁的黑色長褲，頭髮也梳理得很整齊，儼然一副城市人的模樣。斯文得很。他拿著茅草製的掃把，正把垃圾往門外掃。門前還有架了塵的單車，靠在紅磚牆上。王婆婆抬頭，往這邊看了一眼，報以微笑。王婆婆僵硬一笑，便低頭繼續擺弄她的陳皮。

然而村落的景象和往常一樣，女人們提著剛買的菜或是油條，走過貼滿鮮紅的「大力發展經濟」之類標語的街道，趕回家中。那些自己居住著的老人，打開兒女們送的冰箱，加熱一下昨晚吃剩的飯菜，也就解決了早餐。大家見那個年輕男人沒有闖出甚麼禍來，也就懶得理他了。像普通的居民一樣，他自己買菜，偶爾會去老陳的超市買日常用品。王婆婆見到老陳，不免又要嘆口一番，畢竟老陳是她數十年的朋友。老陳稱讚這年輕人挺有禮貌，結帳的時候還會說多謝，比起平時那些愛叫價的阿姨好多了。王婆婆皺了皺眉：「你才認識他幾天？說不定明天就來搶劫你了！」老陳聳聳肩，沒說什麼。王婆婆對這陌生人的戒備，仍是放不下。

天氣漸冷，王婆婆像往年一樣，約了幾個朋友，各自拿家裡一些食物，一起到王婆婆家裡煮，當是聚會，老陳也自然包括在內。難得大家都還有時間，能有一群人圍在一起吃頓飯，這樣熱鬧的情景只有新年才會見到。廚房裡一片忙碌，「呀，你沒請小林嗎？多好的人啊，還是你的鄰居，齊吃頓飯打好關係，好歹也有個照應啊！」老陳對王婆婆說。王婆婆一時語塞，旁邊的阿姨倒是熱情地贊成，就把小林請了過來。他和大家打了招呼，便開始一同煮食。大家有說有笑，十分投契，尤其是老陳。王婆婆倒是格外的安靜。煮好以後，大家圍坐在東旁一邊吃一邊談天。大家的焦點自然落在了這個年輕人身上，畢竟大家對小林所知道的並不多。像是被狙擊的目標一樣，小林大概講了自己的一些故事。原來他是外地人，也生長在鄉村裡面，但是到了十幾歲的時候，便被人送到了這個城市讀書。後來村落被改建，舊居成了高樓，小時候的朋友也都早已各自散去，自己便在這個城市紮根。他很懷念自己小時候的生活，也貪租租金便宜，便在這裡租了所屋子。王婆婆問：「小夥子，那你現在有什麼工作啊？」小林頓了一頓，說他現在沒有工作，之前是在大公司當文員的。也因為這樣，才需要找個租金便宜的住所。老陳喝了點酒，聽到這話就興起了：「小林啊，我告訴你，那公司不要你是他們的損失，這點挫折……」盡是些老土話。他老婆想打停他，把手掌都伸到他嘴巴前。他一手撥開，然後繼續嘮叨，大家都笑了。就這樣談了幾小時，大家收拾好一切就回家了。

自此，王婆婆不動東西，會叫小林幫忙，或是家裡煮糕點，多出來了會分給小林一點。新年很快就到了，小林沒有回家過年，他說想要找份好點的工作。王婆婆的兒子一家人也都去了，小林來拜年的時候，大家也談得很投契，私下交換了電話。兒子本來說是想要王婆婆搬出去和他們同住，王婆婆倒是不願意了。在這裡好好地住了幾十年，再加上朋友都在這裡，現在身邊還有小林這個孩子幫忙，王婆婆怎麼捨得搬走。只是兒子一家回來幾天，便要趕回外地工作了，屋子裡又只剩下王婆婆，她早早洗漱完，準備睡覺，回到房間卻聽到有人在咒罵著些什麼。聲音從窗戶那邊傳來，王婆婆拉起窗簾的一角，小林的聲音更清楚了。「錢」「很快就好」「給我多一點時間」這樣的字眼，令王婆婆不安了一夜。翌日她找到小林：「小夥子啊，我知道你現在還沒找到工作很辛苦，要是經濟有困難，交不起房租甚麼的，可以跟我說。我的錢除了買些飯菜，也沒什麼用了，要是要我幫忙也是可以的。」王婆婆跟小林說，小林有些不好意思，說只是和家裡人有些事，錢還是夠花的。王婆婆不放心，硬是塞了個紅包給小林，說是新年給少了，現在補上。

只是過了幾天，安寧的日子好像就要被大家手上這封信葬送。「信誠地產」四個字在信封上刺眼得很，打著配合政府發展的旗號，把刀架在了村民的脖子上。當然有人已經開始收拾細軟，說是兒女在外發展得好，自己沒必要待在這個破落地方，發展商的錢當是拿來潤飾下生活。舊木門後面坐在椅子上的王婆婆，嘴裡呢喃著。老陳嘴裡的煙霧，穿過額前稀疏的頭髮，瀰漫在空氣裡，還有幾個老阿媽，繫著眉頭，咒罵著發展商。小林在屋裡來回踱步，說是村民們無論如何也不能讓步，自己受了村民的恩，定會幫助村民去反抗。他拜託王婆婆，聯絡上所有還在的村民，約在一起和發展商談判。才過了兩天，那些發展商倒真的願意邀到村長家中，和大家談談。村長家也不大，發展商一出現，噓聲便淹沒了他。待到他說話終於能被聽見時，只開出了一個條件，說若是現在誰願意搬的話，願意付多一半的賠償。這條件換來了大部分人的沉默，和小部份人猶豫的目光。雙方僵持了幾個小時也沒有結果，小林激動得很，想要擋住發展商不許他走，發展商微微一笑，小林便被他身旁的公安打了數拳，並警告他不要滋事。

除了女人的驚呼，沒有人說話。王婆婆和老陳扶著小林，想到醫院去。小林擺擺手，紅著眼，說是要和發展商再談判。畢竟小林是讀過書的人，雖然大家都怕年輕人一衝動，不知道會做出什麼事，但還抱著小小希望。翌日他自己到村長的家中，十數人在王婆婆家中焦急等待。只是一切都格外平靜，有經過村長家的人，說是聽不到任何爭吵聲，好像沒有爭執。傍晚小林回來，並沒有帶來好消息。大家都只是嘆了口氣，這時也不應該抱有希望的。小林一臉陰沈，說起了自己的不甘。

故鄉的家也是這樣被發展商霸佔，父母也反抗過，畢竟是祖宗留下來的地，不能夠輕易流入別人的手。那天晚上他們的臉紅腫著，紗布纏著的手，拉著我說不出話。及後的幾天，我們收拾行李，很快就搬走了。父母沒有和他們抗衡的資本，我們去投靠遠方的親戚，在火車的硬臥上顛簸。那些不願離開的人，也就是那些所謂的「釘子戶」，聽父母說，有無故落下傷殘的，也有已經離世的——畢竟大多是老人。當連政府都揚著要建設先進城市的旗幟的時候，怎麼可能有人能夠留下。

他用手掩住了自己的臉。接下來的幾天，每天都有人拿著行李或是麻布袋，往車站的方向拉去。老陳、王婆婆，還有幾個死黨，聚在一起沉默。小林也在，他說自己很想搬走，房東不來趕走他，他會一直陪著大家。賣鷄頭的老漢，昨天也拖著自己的袋子走了，清晨廚具碰撞的聲音變得單薄。王婆婆的電話在今天的清晨響起，兒子熟悉的聲音傳來：「媽，收拾好東西，這幾天搬過來我這裡吧。」「不可能。」王婆婆堅定得很。幾秒鐘的死寂，電話那頭說：「因為你們，小林被打了吧。一群老人為了守著那些舊得快發霉的房子，要一個年輕人出頭受罪。你們倒真有良心。」王婆婆說不出話，掛了線。買好了菜，煮好了飯，等兒子回到家。兒子很快便到了，勉強把飯吃完，開始幫王婆婆收拾東西：「舊的東西都扔掉吧，我那裡都有新的用。」於是，油燈盞和廚具全都成了廢物。王婆婆幫忙著收拾，想要把被拋在地上的那個黃黃的茶壺拿起來，還是被喝止了。王婆婆僵硬地站在原地，看著兒子重複著拿、扔、拿、扔的動作。她還是作罷，走到隔壁想要和小林道別，卻沒有人應門，電話也一直沒人聽。老陳手裡的煙燒到一半，知道王婆婆要走，也料到是遲早的事，說以後還要再見的，拿來家裡的花生和番薯，硬是塞到了王婆婆手裡。因為不是假期，火車票很容易買到，王婆婆當晚就跟著兒子在硬臥車廂裡搖晃著離開了。當然，臨走前兒子還不忘拿走發展商手上的錢。老陳頑固得很，但不得不屈服。他是最後一個離開的人，雖然不想收回那筆錢，他老婆卻悄悄地去拿了，老陳還為此打了老婆一頓，那天半夜她的哭號嘹亮得很，不過也吵不醒甚麼人。推土機還沒有來的某一天，王婆婆回來了，想要收拾下家裡還有的東西。它們的確還躺在地板上，蒙了一層薄塵。王婆婆蹲下去，把那啞黃色的茶壺拿在手裡，不願意起來。

不知道多久以後，有個穿白恤衫，貼身剪裁的黑色長褲，連頭髮也梳理得很整齊的年輕男人，在另外一條村落住下了，很是突兀。村民一開始都對他抱著戒心，後來見他善良得很，對村裡的老人也頗禮貌，也就慢慢放下了心。那條路也就平靜了下來，可能是幾個月，又或者是幾十年。

信徒

張欣怡

文學院（創意及專業寫作）(2014 –)

努力讀書
和雜物霉爛的味道
從小就是他的‘生活部份’
不努力讀書等於找不到工作等於沒錢等於淒涼，
牆壁駁駿的裂紋隱藏公司
被他發現。

天花板的石屎剝落。

努力讀書
唔同阿平去打波。
不知自己喜歡什麼，
他只知興趣比三個半一斤
的紙皮還要廉價。

努力讀書
將來買玩具給八歲的阿妹。
阿爸花了八十元買個娃娃給她，
阿媽氣得打了阿妹八下。
阿爸勤黑皮膚突顯花白頭髮。
沙啞的聲音，大叫
漫涼是他的口頭禪。

努力讀書
臘著臉，在同學面前說英文。
我既鬼佬補習老師唔係咁讀。
泛黃的襯衣露了怯，
還是回家，聽阿爸
把 school 念成時鐘。

努力讀書
他始終度誠相信著。

弟弟

劉穎華

中文系 (2012 – 2016)

寒流下的假期
他收拾書包
在耳鳴尚在的沉默中
上次的功課，超人筆盒，右上角被摺出三角形的測驗卷
54 分的標籤
壓抑在最深處卻被母親揭開傷口
我清晰看見
向上揚的紅色弧線在紙張
面上 消失不見

知識之海洋
會真實反映在人的脊椎上
我暫時挽起那包袱
牽着弟弟上補習班
一個慢慢跳起舞步的
跟在一個微躬的身後

他的目光追逐著公園跑動的同齡小孩
何時 他已經超越了我
如今向日葵迎向太陽 是本能
然而寒風的嚴格令太陽卻步
壓得向日葵欲斷
低下頭望着灰白的街道
數着行走的步伐
麻雀被脚步聲嚇得揮翼高飛
他說我想變成一隻識飛的雀仔

看着他背起有形無形的書包
獨自走上 預定的路
捲曲 如煮熟的蝦
在熱水中翻滾
然後等着被評價

《支流》編者的話

唐睿

新一期《支流》共選了六篇作品，分別是三篇小說和三首詩。

三首詩來路各異，風格卻頗有共同之處。三位同學均善於以幽默諷刺的手法，質疑都市裡似是而非的價值觀，以及人們看似親密，實則疏離的關係。諷刺的《家》，單看標題，讀者恐怕會誤信這是一篇「標準」的命題作文，細讀作品，才發現所謂的「家」，原來是公共交通工具，而唯有「交租」之後，才能「回家」、「坐在椅子上」，這個「家」，並非溫馨的家，而是一個逼不得已要回的家。《家》道出了「回家」的累與無奈，同時又能苦中作樂，教人會心微笑。

劉穎華的《弟弟》和張欣怡的《信徒》都跟教育有關。《弟弟》寫弟弟如何被教育環境壓得透不過氣，「知識之海洋」會真實反映在人的脊椎上，我暫時挽起那包袱，牽着弟弟上補習班，一個慢慢跳起舞步的，跟在一個微躬的身後。弟弟已經被壓得「微躬」，卻不失天真「跳起舞步」，輕輕一個對比，就能讓人心戚戚然。劉穎華在後文更告訴讀者，這「家」除了指沉重書包的有形重壓，也是指無形的壓力「看著他背起有形無形的書包，獨自走上預定的路」捲曲，如煮熟的蝦，在熱水中翻滾，然後等着被評價」她的意象呼應著前文的「微躬」，在這「預定的路」上，弟弟孤獨、無助，儘管身邊的人能夠洞悉其處境及命運，但誰又能拯救他擺脫困境？《弟弟》一詩，除了批判，還流露出淡淡的自責，十分難得。

跟《弟弟》一樣，張欣怡的《信徒》也對「知識改變命運」的信念提出了質疑，不過《弟弟》的視點聚焦在弟弟這位天真的受害者，而《信徒》則從主角的視點出發，寫主角及其家庭的掙扎。「努力讀書」這句反覆出現在各段段首，讓讀者不禁思索，這個信念是否真能改變命運。就此問題，主角似乎非常困惑，然而在別無他法之下，只好繼續相信這套說詞。

小說方面，三篇作品的風格和意念都頗為不同，分別向讀者展現了好幾種小說創作的方法。張可森的《樂園》採用了寓言的結構，探討城市發展的問題。敘事者與花梨走過好幾個城市，希望找到一個稱心滿意的「樂園」，但他們卻發現，每個城市都有它獨特的處境與問題，所謂「樂園」，或許並不存在，即使有，也不是尋覓得來，而是由人自己建造出來。建造樂園的首要條件，是人類必須先克服自我，因此敘事者在故事末段說：「可能疏離、偏見、混亂、疾病、地震與水淹，甚至巨變都是我們帶來的。我們為這個城市帶來了災難，我們應該內疚啊。」

《奧底修斯的現代生活》是一篇善用了「互文性」(Intertextuality)，且充滿奇想的作品。鄧心儀巧妙地活用了《奧德賽》的人物，刻劃出一位香港白領的日常生活。《奧德賽》裡專以歌聲迷惑水手的塞壬，在這篇小說裡竟變成了「風韻猶存」的「實力唱將」；至於在《奧德賽》裡軟禁奧底修斯，讓這位特洛伊英雄淪落為玩物的卡呂普索，在鄧心儀的筆下，則成了「年過三十仍是孤家寡人」的「剩女」上司。卡呂普索常要求奧底修斯加班，而「其箇中原因」讓過《奧德賽》的人都應該知道，鄧心儀意識到這點，所以就不將話說穿，而以「他（奧底修斯）本人也想不明白」來留白，實在機智。《奧底修斯的現代生活》寫的是一個小人物的故事，這位小人物的名字與荷馬的史詩英雄遙相呼應，突出都市小市民對自己卑微人生的卑微願望，因此小說最後說：

「他躺在床上，看著天花板，想起平凡沒趣的今天，想起過去一模一樣的日子，想起未來大概也會一模一樣的日子，緩緩地閉上眼，進入夢鄉。」

唯有在夢中，奧底修斯才可以變成一個智勇雙全的英雄。」

除了寓言筆法和互文性，本期《支流》亦有一篇以寫實筆法創作的小說。陳磊基的《孩子》講的是一條城中村的拆遷故事。陳磊基寫村民的生活筆法細膩：「村落的景象和往常一樣，女人們提著剛買的菜或是油條，走過貼滿鮮紅的『大力發展經濟』之類標語的街道，趕回家中。那些自己居住著的老人，打開兒女們送的冰箱，加熱一下昨晚吃剩的飯菜，也就解決了早餐。」油條、剩菜，簡單幾句就能抓住基層村民的形象。除了描寫，《孩子》在情節上也別於一般以拆遷為主題的作品，而這個差別在於小說的一個虛構的巢穴。陳磊基在小說裡安排了一位「頭髮也梳理得很整齊，儼然一副城市人的模樣」的小林，聲稱自己「懷念自己小時候的生活，也貪租金便宜」。於是就回到城中村生活。小林跟老居民相處融合，更在與發展商議論時遇到襲擊，應該是個正派人物。可是小說的結尾卻敘述道：「不知道多久以後，有個穿白恤衫，貼身剪裁的黑色長褲，連頭髮也梳理得很整齊的年輕男人，在另外一條村落住下了，很是突兀。」到底這年輕人是否小林？如果是，他到底是由於要繼續追尋小时候的生活，才輾轉抵達其他的城中村？還是由於他實際上是發展商的臥底，專門滲透到不同的城中村，騙取村民的信任，然後促進拆遷？《孩子》並沒把話說盡，讓讀者提供了許多的想像空間，值得細味。

過去幾期在《支流》上發表過作品的同學，其中幾位，近年已在本地各個徵文比賽裡斬露頭角。這一期獲選的同學，相信也將成為本地創作圈的新力量。期待下一期《支流》有更多新名字，為漫大的文學創作傳統接棒。

譚詠傑

一心成為廣告文案，一個愛說故事的人。
傳播系公關及廣告主修 (2014 – 2016)

交到
坐在椅上
旁邊的他睡著了
差一點就睡在我肩上

他們則在聊聊我我
抱在一起
又吻又笑
雖在家裡
總不能當著我面前嘛

樓下永遠都在
是哪家的小孩
還是買完菜的大嬸

幸好我住在樓上
幸好他還未靠在我肩上
幸好租金不太貴
幸好我不會住太久
幸好下一站係彩虹邨